

##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2 日在厦门市湖里区嘉禾路 588 号七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0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全体董事均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凯庭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现场举手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公司《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本次会

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总负债、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任何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特此公告。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10 月 23 日